# 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.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曾万辉先生召集,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0 月 18 日以 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。
- 2.本次董事会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,采取现场表决及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。
  - 3.本次董事会应到7人,出席7人。
- 4.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曾万辉先生主持,部分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董 事会。
- 5.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,公司董事会认为:公司《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所载资料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0 月 30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##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投资委员会并制定<投资委员会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为建立完善的投资决策机制,进一步规范公司的投资决策行为,保障投资决策合法化、科学化、专业化、高效化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,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与审议,同意设立投资委员会并制定《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委员会管理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0 月 30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委员会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。 特此公告。

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0月29日

